

第三十章 政府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

序号	考点	考频
考点一	国库集中支付业务	★★★★
考点二	民间非营利组织受托代理资产业务的核算	★★★★

考点一

2020《会计》高频考点：国库集中支付业务

我们一起来学习2020《会计》高频考点：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本考点属于《会计》第三十章政府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第二节政府单位特定业务的会计核算的内容。

【内容导航】

1. 财政直接支付
2. 财政授权支付

【考频分析】

考频：★★★★

复习程度：掌握本考点。

【高频考点】国库集中支付业务

1. 财政直接支付

(1) 对于由财政直接支付的支出，政府单位在收到“财政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时进行会计处理：财务会计分情况进行处理：

①用于支付工资、津贴补贴等薪酬

借：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加工物品、研发支出、经营费用等
贷：应付职工薪酬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财政拨款收入

②用于支付日常活动费用

借：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等
贷：财政拨款收入

③用于购入库存物品、固定资产等

借：库存物品、固定资产等
贷：财政拨款收入

同时预算会计：

借：行政支出、事业支出等
贷：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 年终预算结余资金的核算

①年终依据本年度财政直接支付预算指标数大于当年财政直接支付实际支出数的差额

借：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直接支付

贷：财政拨款收入

同时：

借：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贷：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②政府单位在下一年度使用以前年度财政直接支付额度支付款项时

借：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等

贷：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直接支付

同时：

借：行政支出、事业支出等

贷：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2. 财政授权支付

财政授权支付方式下，政府单位应设置“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科目进行核算。

(1) 收到“授权支付到账通知书”时：

借：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通知书所列数额）

贷：财政拨款收入

同时：

借：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贷：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2) 支用额度时，财务会计分情况进行处理：

①用于支付日常活动费用

借：业务活动费用、单位管理费用等

贷：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②用于购入库存物品、固定资产等

借：库存物品、固定资产等

贷：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③从零余额账户提取现金

借：库存现金

贷：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同时预算会计：

借：行政支出、事业支出

贷：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3) 财政授权支付年终结余资金的账务处理：

①年终，政府单位依据代理银行提供的对账单注销额度时：

借：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授权支付

贷：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借：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贷：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下年初恢复额度时，政府单位依据代理银行提供的额度恢复到账通知书做相反的分录，即：

借：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贷：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授权支付

借：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贷：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②政府单位本年度财政授权支付预算指标数大于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下达数，根据两者的差额（即未下达的用款额度）：

借：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授权支付

贷：财政拨款收入

借：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贷：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如果下年度收到财政部门批复的上年未下达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单位应作如下处理：

借：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贷：财政应返还额度——财政授权支付

借：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

贷：资金结存——财政应返还额度

考点二

2020《会计》高频考点：民间非营利组织受托代理资产业务的核算

我们一起来学习 2020《会计》高频考点：民间非营利组织受托代理资产业务的核算。本考点属于《会计》第三十章政府及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第三节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的内容。

【内容导航】

1. 受托代理业务的界定
2. 受托代理业务的核算

【考频分析】

考频：★★★

复习程度：了解并熟悉本考点。

【高频考点】民间非营利组织受托代理资产业务的核算

1. 受托代理业务的界定

界定受托代理业务的关键在于正确区分受托代理业务与接受捐赠活动：

(1) 在受托代理业务中，民间非营利组织并不是受托代理资产的最终受益人，只是代受益人保管这些资产。而对于接受捐赠的资产，民间非营利组织对于资产以及资产带来的收益具有控制权。

(2) 在受托代理业务中，民间非营利组织只是起到中介人的作用，帮助委托人将资产转赠或转交给指定的受益人，并没有权力改变受益人和受托代理资产的用途。受托代理业务与资产提供者设置了用途限制的捐赠（即限定性捐赠）有时看起来很类似。但是，在限定性捐赠中，民间非营利组织在按照资产提供者要求使用这些受赠资产的前提下，具有一定的自主权，可以在资产提供者的限定范围内选择具体的受益人。而在受托代理业务

中，受托代理资产的受益人是由委托人具体指定的，民间非营利组织没有变更的权力。

(3) 在受托代理业务中，委托人通常需要明确指出具体的受益人的姓名或受益单位的名称，才能称为“指定的”受益人。委托人有时会从民间非营利组织提供的名单中指定一个或若干个受益人，也符合受托代理业务的概念。比如，在希望工程中，基金会向社会公布有哪些失学儿童需要资助，捐赠人就可以从中认领一名或多名儿童，资助他们上学。

(4) 受托代理业务通常应当签订明确的书面协议，而且通常是委托方、受托方和受益人三方共同签订的。比如，民间非营利组织可能为某个具体的个人或单位举办一场慈善活动，声明在此次活动中收到的款项将由组织转交给该个人或单位，那么这些款项就应当被确认为该组织的受托代理资产，并同时确认相应的受托代理负债。

2. 受托代理业务的核算

民间非营利组织应设置“受托代理资产”和“受托代理负债”科目以核算受托代理业务。

① 收到的受托代理资产为非现金资产时

借：受托代理资产
 贷：受托代理负债

② 在转赠或者转出受托代理资产时

借：受托代理负债
 贷：受托代理资产

【提示】收到的受托代理资产为现金、银行存款或其他货币资金时：

借：现金——受托代理资产
 银行存款——受托代理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受托代理资产
 贷：受托代理负债

在转赠或者转出时

借：受托代理负债
 贷：现金——受托代理资产
 银行存款——受托代理资产
 其他货币资金——受托代理资产

查看更多注会考试政策，请进入[中华会计网校注册会计师考试栏目进行查看](#)>>

扫码获得更多注会备考干货

